## 湖南省教育厅

湘教通〔2019〕264号

## 关于做好 2019 年度国家虚拟仿真 实验教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## 各本科院校:

根据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》(教高司函〔2019〕33号)精神,现就做好我省项目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是推进现代信息技术融入实验教学项目、提升实验教学质量和水平,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重要举措。各高校遴选出的项目应符合应用面广,契合产业发展、技术发展方向和专业建设方向,反映教育教学规律,体现专业教学需求。
- 二、教育部 2019 年度开展认定的分类范围共 26 个类别,各 高校应根据教育部文件规定的认定范围及相关要求进行择优申

报。为确保项目推荐质量,各校的推荐限额原则上为大学5项,学院2项,且每个类别限申报一项。按照国家项目立项多少申报数量奖励多少的原则,对2017-2018年获国家级项目的高校推荐名额予以奖励,奖励数量分别为南华大学5项、中南大学4项、湖南大学1项、湖南师范大学1项、湘潭大学1项、湖南农业大学1项、湖南中医药大学1项。

三、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通过"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工作网"(shenbao.ilab-x.com,以下简称"工作网")进行项目申报、评价及推荐工作,各校推荐项目应符合网络填报要求(详见"工作网")。

四、请各申报高校将盖章后的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表》一式五份、《2019年度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推荐汇总表》(详见"工作网")一式一份及电子版材料,于9月5日前报送至我厅高教处,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我厅对遴选推荐的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,同时认 定为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。各校应统筹使用"双一流"建设 专项经费,大力支持国家和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持续建设 与资源共享,以高质量实验教学助力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。

省教育厅高教处联系人: 杨卓, 电话: 0731-84764849, 电子邮箱: gjc hnedu@126.com。

工作网联系人: 李云峰, 电话: 0731-82226566。

湖南省教育厅 2019 年 8 月 12 日